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melco-group.com  
(股份代號：200)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星期五)上午十時十五分(或於同日相同地點召開之股東週年常會結束或休會後盡快舉行)假座香港中環遮打道3A號香港會所大廈15樓1501至02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動議批准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之通函所述，對本公司現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作出建議修訂及將建議修訂納入本公司之經修訂購股權計劃(「經修訂購股權計劃」)(註有「A」字樣之經修訂購股權計劃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在彼等認為就實行及使經修訂購股權計劃生效而言屬合適之情況簽立有關文件及採取有關行動。」

承董事會命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凱威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中環  
雲咸街60號  
中央廣場38樓

附註：

1.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考慮之上述決議案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之通函(「該通函」)。除本通告另有界定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凡有權出席本通告召開之大會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指如有而言)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四十八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上午十時十五分)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
4. 為確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在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上述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5. 根據上市規則，上述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6. 倘若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六時正或之後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發出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股東特別大會需改期，股東特別大會將會自動延期或押後。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melco-group.com](http://www.melco-group.com))刊登公佈，通知本公司股東重新安排的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7. **股東特別大會的防疫措施安排**

考慮到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公佈的〈有關在《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實施下召開股東大會的聯合聲明〉提述的指引，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採取以下防疫措施，保障本公司股東及股東特別大會出席者的健康及安全，並防止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擴散：

(1) 強制體溫檢查

每名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人士(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或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均須於會場入口接受強制體溫檢查。任何人士體溫高於攝氏37.3度或出現類似流感症狀或其他身體不適徵狀，一律不准進入會場。

(2) 提交健康申報表

每名出席者(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或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在進入會場前將需提交填妥之健康申報表。

(3) 佩戴外科口罩

每名出席者(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或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於會場內必須時刻佩戴口罩。

- (4) 任何人士於緊接股東特別大會前14日內曾離開香港外遊(「近期外遊記錄」、因2019冠狀病毒病而須接受隔離或自我隔離，或與任何接受隔離或有近期外遊記錄的人士有緊密接觸，則不應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5) 遵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指引保持適當距離及空間，因此，為免會場過度擠逼，本公司有可能限制股東特別大會的出席人數。
- (6) 不派發禮品及不設茶點供應。

出席者於會場內應時刻注重及保持良好個人衛生。在法律許可範圍內，本公司保留權利拒絕任何人士進入會場，或要求任何人士離開會場，以確保股東特別大會出席者的健康及安全。

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不派發禮品及不設茶點供應。為此而預留的款項已悉數撥捐香港公益金，支援受2019冠狀病毒病影響的香港長者。

為保障股東健康及安全並防止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擴散，本公司謹此呼籲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代表就決議案投票，並於上述指定時間之前(即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上午十時十五分)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代替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就股份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之非登記持有人而言，本公司促請彼等向其經紀或保管人發出指示以透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投票。

由於香港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變化，本公司有可能需要以短期通知更改股東特別大會安排並採取進一步防疫措施，股東務請留意本公司網站www.melco-group.com上的進一步公佈及股東特別大會最新安排。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猷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Evan Andrew Winkler先生(總裁兼董事總經理)及鍾玉文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徐志賢先生及吳正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高來福先生、周光暉先生及真正加留奈女士。